

以服务外包推动农村金融发展的路径分析

李 勇

(苏州大学商学院 江苏苏州 215006)

【摘要】 金融服务外包具有降低金融机构成本、提高金融机构整体运行效率和增强金融机构核心竞争力等积极作用。本文在分析农村金融机构发展中存在问题的基础上,阐述了农村金融机构应在信息技术、业务流程、知识处理、农业信贷等方面拓展业务,以为三农提供更多、更好的金融产品和服务。

【关键词】 农村金融 金融服务外包 中心依附型

从世界范围来看,金融机构越来越多地将业务转交外包服务商完成,进行资源优化配置,实现降低成本、提高质量、改善绩效的目标。目前,我国由政策性金融、合作性金融、商业性金融和其他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共同组成的多层次、广覆盖、可持续的农村金融体系已基本形成,但农村金融机构提供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与农村金融需求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在金融服务外包快速发展的背景下,探讨如何通过金融服务外包来推动农村金融机构获得新的发展动力,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

一、金融机构服务外包的经济学分析

2005年2月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将金融服务外包定义为:受监管实体持续地利用外包服务商(为集团内的附属实体或集团以外的实体)来完成以前由自身承担的业务活动。从价值链角度看,金融服务外包是金融机构将金融产品或服务的价值链环节中原本自营的非核心、附属业务或流程,外包给内部专门的运营中心或外部专业服务商来完成。金融服务外包按业务内容可分为信息技术外包(ITO)、业务流程外包(BPO)和知识处理外包(KPO)。

国内银行业20世纪90年代进行的信息化建设,直接推动了IT业务外包,而且促进了金融前台业务的分离和业务流程外包。近几年,金融机构业务流程外包作为提升运营效率和改善业务流程的重要手段,已步入快速发展轨道。

金融服务外包有以下三个方面的优势:

1. 金融服务外包可以降低金融机构经营成本。降低经营成本是金融服务外包最初发展的主要驱动力。通过IT业务外包,金融机构可以有效降低在IT技术和产品服务方面的成本。在20世纪80年代国际金融外包业务中IT业务外包非常普遍,特别是在金融机构软件开发维护、终端用户支持、网络管理等信息技术外包(ITO)领域更为明显。德勤会计师事务所2004年在美联储理事会会议上做的《银行业务离岸及跨境外包情况》报告,估计在离岸外包的金融机构中,半数左右的企业节约了超过40%的成本,优秀企业节约了60%的成本。

金融机构通过服务外包降低的成本,实质上是人力资源或知识资源在金融机构和外包服务商之间的“套利”活动,

成本的节约来源于发包方金融机构和接包方之间的员工工资差异,或接包方在专业领域的经济规模、较高的管理水平和生产率。根据比较优势通过外包形式进行的分工能显著提升金融企业的福利和效率。

2. 金融服务外包可以增强金融机构的核心竞争力。随着金融业服务水平的提升,各金融机构向社会提供金融产品的差距在逐步缩小,依靠金融行业的传统竞争方式已难以凸显某个金融机构的竞争优势。金融机构需要调整自身产品价值链,重新确定核心竞争力,在价值链的高附加值环节打造竞争力,将自身优质资源投入到核心业务中,提高金融机构整体快速反应能力、客户价值开发和新产品创新能力,从而建立和强化金融机构的核心竞争力。

对金融机构来说,非核心业务环节更适合于外包,例如信息系统投资并非金融机构的主营业务,而属于基础设施建设,信息系统的管理维护是为正常经营提供稳定的软硬件环境,两者都不属于金融机构核心的、具有竞争力的业务。金融机构可以通过非核心业务外包与外包服务商形成长期的战略伙伴关系,借助外部最优的专业化资源对非核心业务予以整合,从而获得竞争优势并增强自身对环境的应变能力。

3. 金融服务外包可以提升金融机构整体运行效率。通过业务外包,金融机构可以获得外包服务商的优势资源,借以武装自己,提高自身的业务管理水平,缩短新业务拓展周期,缩短进入市场时间,及时抓住市场机会。

我们可以信用卡业务为例来说明这个问题。中小商业银行可以借助信用卡服务提供商,由后者提供贷记卡、IC卡、准贷记卡、借记卡的申请处理、卡片管理、账户管理、授权管理、风险管理等覆盖整个信用卡业务流程的全部系统模块,并符合包括中国银联、Visa、Master Card等主要卡组织的相应规范。通过业务外包,发卡银行只需做好产品研发、市场拓展和资信评审,把信用卡流程中最耗费时间和成本较高的环节外包给专业公司。金融机构将非核心业务外包后,企业人员结构得以简化,组织更加有效,增加了银行的工作灵活性,既提高了管理效率,又满足了客户的需要。

二、农村金融机构发展中存在的问题

农村中小银行是农村金融机构的主体,是县域农村地区金融服务和信贷资金投放的主要提供者。农村金融机构能否加快发展,关系到农村经济发展的质量以及金融资源在城乡之间的合理分布和流动。

随着农村金融市场准入政策的放宽,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和组织不断出现,截至2010年底,全国共组建新型农村金融机构509家,其中开业395家(村镇银行349家,贷款公司9家,农村资金互助社37家),筹建114家,同时新设立“只贷不存”的小额贷款公司2451家。但与农村经济发展对金融服务和资金的需求相比,农村金融供给还有较大的差距,难以满足现时需要,农村金融仍是我国金融体系中最薄弱的环节,一些深层次问题和矛盾仍然比较突出。

1. 农村金融机构网点数量不足。农村中小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农户对信贷资金的需求规模不大,且其地理位置分散、资金小额、服务个性化的特点使农村信贷市场和城市工商业信贷市场相比成本较高。对于大多数银行来说,出于成本收益的考虑,在农村开设网点的积极性并不高。

目前农村地区虽然有农业银行、信用合作社、乡镇银行、资金互助社、贷款公司等各类金融机构,且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发展迅速,但在广大农村地区,截至2010年底仍有2313个乡镇还没有任何金融机构,占到全国乡镇数量的6.8%。农村金融机构主体少,网点数量不足,无法形成多层次、多样化、适度竞争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导致农村金融供给远远不能满足农村金融需求。

2. 农村金融机构发展后劲不足。作为商业金融机构的农业银行和农村商业银行,在农村设立的网点太少,其网点设置偏重于城市,在乡镇、偏远地区开展业务的积极性不高,实质上其金融服务有脱离农村、远离农民的现象。

村镇银行、贷款公司等新型农村金融机构的资金来源主要由资本金和吸收的存款构成,存款来源少、稳定性差,缺乏长期稳定的资金来源已成为制约这些小型金融机构业务发展的瓶颈。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民间资本投资能力逐步增强,非金融企业应对风险的能力也在不断增强,民间资本虽有参与农村金融的积极性,但其进入农村金融市场仍然受到一定程度的限制。

3. 农村金融有效供给不足。目前我国有农村银行法人(含新型农村金融机构)3349家,从数量上看不很小,但这些金融机构多数规模都较小,放贷能力十分有限。加之相关政策对新型农村金融机构的运营有较严格的要求,使得部分新型金融机构的经营业务受到限制,导致农村金融供给严重不足,无法提供贴近农村市场需求的个性化服务。

再者,农村的金融中介机构很少,以致资产评估、担保公司、征信登记等中介服务难以正常开展,降低了金融供给效率。还有农村尚未形成完善的风险防范、分散机制,使得农村金融市场的吸引力不足。另外,农村金融提供的融资、避险、理财等功能性服务不完善,金融服务供给难以满足农村多样化金融需求。

三、农村金融机构开展服务外包的路径探讨

1. 农村金融机构应采用中心依附型的外包模式。金融机构处于不同发展阶段,根据各自的资本实力、业务特点,在开展服务外包过程中选择不同的服务提供商和外包模式。

传统的外包模式是服务商为银行提供一对一的外包服务,或银行为了分散风险而将一项业务拆分开来外包给不同的服务商,例如国家开发银行将网络外包给中国电信和中国网通,硬件外包给惠普,核心业务系统和决策管理系统外包给国外软件公司,有关的系统集成和开发则外包给神州数码。

中心依附型外包模式是指以一家拥有核心技术的银行或组织为中心,其他银行围绕在这个虚拟中心的周围,共享这个虚拟中心的资源。IBM公司将其称为“按需应变”(On Demand)的外包模式。

农村的整体条件比城市差很多,农村的金融机构规模和实力均有限,业务量也局限于很小的范围,农村金融机构将某一项业务单独外包给服务商不一定能够产生预期的外包效果,且外包前期的契约签订成本相对较高,从经济角度看成本超过收益,从发包方和接包方的角度来看都没有可行性。农村信用社、乡镇银行、资金互助社、贷款公司等农村金融机构,在业务类型和经营特点方面有很多共同点,业务外包的需求特别是IT业务的外包需求基本一致。因此农村金融机构非常适合采用中心依附型外包模式。各金融机构可以联合起来,将某类业务外包给外部统一的服务商。

2. 大力推动农村金融机构的信息技术外包。现代银行业中,IT系统已经成为支持金融业务运转不可或缺的环节。但IT系统高额的资金投入和专业技术要求,即使是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和股份制商业银行,也需要进行IT业务外包。

对于农村金融机构而言,IT系统同样是开展业务的必备条件,但在IT系统建设上一次性投入大笔资金,对资金实力有限的农村金融机构而言是不经济的。而且信息技术发展变化迅速,计算机软硬件更新换代也日新月异,农村金融机构没有相应的资金和技术实力来快速更新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无法最大限度地发挥相应软硬件设施的功效。

从目前农村金融发展的基础条件来看,采用信息技术外包将系统开发和运营工作直接交由专业的IT服务商完成是一种可行的方式,有较好的发展前途。农村金融机构无需一次性投入巨资建设IT系统,不用维护复杂的应用系统,也不用配备专业技术人员。这一方面节省了软硬件设施建设费用,另一方面可以在最短的时间内快速部署已经成熟的信息系统,及时推出新的业务品种和服务渠道,提高了工作效率、节约了总体使用和维护成本。

3. 探索和推广业务流程及知识处理外包。对大部分农村金融机构特别是村镇银行而言,受资金、员工队伍规模的局限,营业网点少,并且业务处理系统是基于简单的内部网络,存在结算系统不通畅的问题,如通存通兑、代收代付、信用卡及电子银行等业务难以开办,甚至还不能提供其他商业银行都具备的、与客户需求相适应的服务。通过业务外包,农村金融机构可以获得服务商的智力投资以及外包伙伴的创新能力

试析中期票据特点与融资优势

朱洁 马佳迪

(天津财经大学研究生院 天津 300222)

【摘要】中期票据与其他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相比具有发行市场化、募集资金用途自主化、发行机制灵活化和自律化等特点。本文以某中型国有企业发行中期票据为例,初步分析了中期票据作为企业的直接融资手段在降低融资成本、调整融资结构等方面发挥的积极作用。

【关键词】中期票据 债务融资 财务管理

根据我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中期票据业务指引》的规定,中期票据是一种融资性票据,是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按照计划分期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一、中期票据的特点

中期票据是一种依靠信用评级、无需担保的企业直接融资工具。目前,我国企业的主要债务融资工具包括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企业债和银行贷款。与其他债务融资工具相比,中期票据融资具有发行成本较低、发行市场化、募集资金用途自主化、发行机制灵活化和自律化等特点。

特点一:融资成本较低。中期票据具有较低的发行利率,其融资成本相对较低,能为发行企业节省大量的财务成本。中期票据的发行利率受央行指导,并且由于发行企业均具有较高的信用等级,故发行中期票据可享受到比银行贷款利率低的发行利率。目前,3年期的贷款基准利率大约为7.5%,而

和专业技能,可以获得其自身无法实现的多样化金融服务,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金融需求,拓展农村金融市场。

国内提供银行业务流程外包的服务承接方可以为金融机构提供多环节的业务流程、知识处理外包服务:为金融机构提供凭证的传送、影像化处理、数字化处理、整理、保管、调阅、销毁、以及信息技术等全流程凭证管理服务;提供网点转型咨询、非核心流程外包、服务质量调查等网点管理服务;提供从信用卡申请表派收,到影像化、数字化处理、电话调查、预期账款催收等信用卡全流程服务;提供营业网点转型、任职资格体系构建、培训体系建设和管理能力提升等综合性金融咨询及培训服务。

4. 尝试作为接包方承接农业信贷业务。为引导金融信贷资金在农村地区增加投入,推动金融机构扩大“三农”服务,相关部门通过出台适当的财税补贴、税收优惠、差别化货币信贷政策等鼓励金融机构在农村地区开展业务。

农村金融机构立足农村,对农业经济的特质、产业特点和区域内居民情况更为了解,能够在源头上解决信息不对称问

题,从而能很好地控制不良贷款的来源,降低贷款风险,双方可以发挥各自优势开展信贷业务外包。国内商业银行由于直接经营小额农业信贷业务成本较高,一般其精力不会放在这方面,不过,它可以将自身的农业信贷业务外包给农村金融机构。农村金融机构作为接包方,可以提供贷款申请人(农户或企业)的资信状况调查和申贷项目评估、监督和管理贷出资金的使用状况、在贷款到期时回收等服务。在这种外包关系中,农村金融机构与商业银行以一定的比例分担风险、分享利息收入,能够使农村金融机构获得新的发展空间,也为农村经济发

展开辟了新的信贷资金来源。

特点二:发行期限适中。中期票据的发行期限通常为3~5年,能够满足企业对中期资金的需求。目前,商业汇票贴现的融资期限为6个月以内,短期融资券的期限在一年以内,而企业债或公司债多在5年以上,中期票据的发行填补了企业中期融资的空白,优化了企业的债务融资结构。

特点三:中期票据与其他债务融资工具相比具有发行市场化、发行机制灵活化的特点。例如,发行企业债须由发改委审批,发行公司债须由证监会审批。而中期票据在交易商协会进行发行注册,并且企业对于票据的发行时点具有选择权,即在获得《接受注册通知书》后在两年有效期内可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手续更为灵活方便。并且在注册

和专业技术,可以获得其自身无法实现的多样化金融服务,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金融需求,拓展农村金融市场。

【注】本文系江苏省2011年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江苏省服务外包产业发展战略与布局优化研究”(项目编号:2011SJD790018)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主要参考文献

1. Basel Committee on Banking Supervision. Outsourcing in Financial Services. The Joint Forum, 2005; 4
2. 王钰. 商业银行业务外包研究.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2006